



Reach New Holdings Limited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71

2022
年報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報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新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或各為一名「**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報告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13
企業管治報告	1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6
董事會報告	5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6
綜合現金流量表	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9
五年財務概要	12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啟源先生(行政總裁)

林啟昌先生

吳語棋女士(「吳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辭任)

馬慧琳女士(「馬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林長泉先生(「林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梅以和先生(「梅先生」)

蘇陳偉香女士(「蘇女士」)

何旭晞先生(「何先生」)

朱洪海先生(「朱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何旭晞先生(主席)

梅以和先生

蘇陳偉香女士

提名委員會

梅以和先生(主席)

蘇陳偉香女士

何旭晞先生

薪酬委員會

蘇陳偉香女士(主席)

梅以和先生

何旭晞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Regatta Office Park

Windward 3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惠州市三棟鎮

三棟數碼工業園

泰豪路6號

新天倫工業中心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Regatta Office Park

Windward 3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惠州工業園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

公司秘書

陳非非先生(執業會計師)

合規主任

林啟源先生

授權代表

林啟源先生

陳非非先生(執業會計師)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柯伍陳律師事務所

律師

香港

公司網站

www.sthl.com.hk

(該網站所載資料並非本報告的一部分)

股份代號

8471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新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

於二零二二年，中國服裝配料市場面臨重重挑戰。我們的業務不可避免地受到COVID-19疫情爆發(其導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實施全市封鎖及旅行限制)、市場內激烈的價格競爭、不斷上升的經營成本、本集團客戶因貿易保護主義的出現，以及中國與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之間的貿易摩擦加劇而持續採取削減成本措施及中國經濟形勢的增長放緩所影響。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7.3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9.5%。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毛利為約人民幣19.7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10.1%。

憑藉董事及管理層的豐富行業經驗及專才，我們全力以赴，緩和所述市場挑戰的衝擊。

為應對挑戰不斷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及擴闊客戶基礎以及產品組合。我們將努力維持綜合標籤解決方案服務、生產管理及客戶服務的競爭優勢，並鞏固整體競爭實力及市場份額。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新商機，將我們的收入來源多元化，包括透過不同渠道銷售服裝產品。

我們預測整個服裝配料市場於未來數年將面臨挑戰。我們將繼續捕捉市場機遇，以達致可持續業務增長，為股東帶來最大的長期利益。

最後，本人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對全體員工表達誠摯感謝，感謝他們於二零二二年對本集團作出的不懈努力、辛勤工作及付出，並向所有股東、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及商業夥伴就其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寶貴支持和信任，致以深切謝意。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林長泉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建基於中國根基穩固的標籤解決方案供應商及一站式服裝配料製造商及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三大類產品，即(i)印刷品(例如吊牌、價錢牌及不乾膠)；(ii)織唛(例如梭織品牌標籤、梭織尺寸標籤及徽章)；及(iii)印唛(例如印刷品牌標籤、印刷尺寸標籤及洗水標籤)。本集團亦採購及向中國客戶銷售其他服裝配料，例如織帶、掛牌、吊粒、皮牌、鈕扣及金屬產品。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i)服裝品牌公司；(ii)服裝品牌公司指定的採購公司；及(iii)中國服裝製造商。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的未來機遇及挑戰將繼續受中國服裝市場整體發展，以及不斷上漲的勞工及物料成本等因素影響。董事認為，中國服裝市場的進一步發展、時裝週期縮短及多功能標籤仍然是中國服裝配料行業的主要增長驅動因素。

憑藉本集團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董事認為，在各方競爭對手均面對同樣的未來挑戰下，本集團能夠與其競爭對手一較高下，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將繼續採納積極審慎的方針，務求長遠加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7.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4.4百萬元減少約9.5%。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及二零二一年的比較數字概述如下：

產品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印刷品	25,887	38.5	27,375	36.8
織唛	11,321	16.8	21,567	29.0
印唛	17,207	25.6	9,715	13.0
其他(附註)	12,836	19.1	15,757	21.2
	67,251	100	74,414	100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織帶、吊粒、皮牌、鈕扣及金屬產品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i)中國因COVID-19疫情(「疫情」)擴散而採取防疫措施，例如全市封鎖及旅行限制；(ii)本集團客戶因中國經濟增長放緩而持續採取削減成本的措施，導致服裝市場需求降低；(iii)服裝市場內激烈的價格競爭；及(iv)客戶為降低生產成本而將彼等的生產基地遷移至東南亞。

由於上述經濟氛圍、疫情及服裝市場內的激烈價格競爭，本集團部分中國客戶正面對服裝銷售訂單下跌，而本集團產品與本集團客戶的服裝銷售訂單有正向關係，因此本集團收益有所減少。

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及精力於中國營銷以吸納潛在客戶，同時探索擴展本集團客戶基礎至中國及外國服裝品牌公司，以增加銷售並提升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發掘新商機以擴闊收入來源，包括通過不同渠道銷售服裝產品。

銷售成本及毛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9百萬元增加約10.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分包成本、租金及差餉、機械及公共設施折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9.5%，而銷售成本亦較去年減少15.9%，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1%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6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並無產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4.9百萬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百萬元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8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3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員工成本、辦公室設備的維修開支、其他稅項開支以及出售陳舊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較去年有所增加。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折舊(不包括廠房及機械折舊)、辦公室開支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1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年度虧損

基於上述各項，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6.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則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較去年有所增加，其理由已於上文各段闡述；及(ii)並無產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視作出售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咚咚來客(廣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咚咚來客**」)(前稱廣州半城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出售事項**」)的收益人民幣4.9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約人民幣63.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70.4百萬元)，由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分別約人民幣13.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3.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0.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56.9百萬元)撥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充足營運資金，銀行及現金結餘為約人民幣34.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9.3百萬元)。董事會將繼續奉行審慎的庫務政策以管理其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大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確保本集團能夠為業務把握增長機遇。

資產負債比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未償還貸款及借款或銀行透支，故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一年：零)。資產負債比率乃按銀行借款及透支項下的債務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本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審視客戶的財務狀況，減低信貸風險承擔。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一年：無)作為任何本集團獲授融資的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主要於中國進行，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收益及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港元**」)計值。港元兌功能貨幣人民幣的任何重大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本架構

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報告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架構並無改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850,000,000股。

股息

董事會概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已呈列(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216名中國內地及香港僱員（二零二一年：22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約人民幣21.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1.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為約人民幣2.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7百萬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總額約人民幣0.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0.4百萬元）。

本集團根據個人表現及擔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晉升僱員。為了吸引及留聘優秀員工，僱員獲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參考現行市場薪金水平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除基本薪金外，亦可能參考本集團的表現及個人表現支付酌情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培訓課程資助。參照本集團的表現及個人貢獻，合資格僱員亦可能獲授購股權。

持有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i) 本集團業務可能會受到疫情或其他公共衛生事件的嚴重影響，而可能引致在中國、香港及其他地區出現封鎖、旅行限制及暫停工作；
- (ii) 本集團並無與本集團客戶訂立長期合約，而本集團難以預料日後的訂單數量；
- (iii) 原材料價格上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 (iv) 本集團可能遇到勞工短缺或其勞工成本可能持續上升；
- (v) 本集團面對中國的服裝配料行業的激烈競爭；
- (vi) 倘客戶的廠房遷出中國，本集團可能流失客戶；
- (vii) 本集團可能面臨環境責任；及
- (viii) 本集團可能受限於潛在勞資糾紛及勞工罷工。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表現指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載於本年報「五年財務概要」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及生產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的營運受限於中國法律的若干環境規定，主要包括有關防止及減少污染、水污染控制及廢物處理控制的規定。

本集團深知其有責任於業務活動中保護環境。本集團一直致力於識別及管理其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務求盡可能將該等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旨在促進資源有效利用及採用綠色科技實現減排。舉例而言，本集團尋求以環保機械替換設備，以減低整體廢氣排放。

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年報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例及法規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關係。銷售人員及採購員經常致電客戶及定期到海外訪問他們。倘客戶有任何投訴，其將呈報予管理層及將即時採取修正行動，以解決客戶的投訴。

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自客戶或供應商接獲重大投訴及概無受爭議的債務或未結清債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本集團僱員發生重大糾紛，亦無薪金付款糾紛及其他勞資糾紛。所有應計薪酬於其相關到期日（如個別僱員聘用合約所訂明）或之前結清。本集團亦定期參考個別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場薪金水平檢討有關薪金上調、晉升、花紅、津貼及所有其他相關福利的政策，確保所有僱員獲得合理薪酬待遇。

鑑於上文所述及於年報日期，概無發生有關僱員、客戶及供應商將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或任何事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及業務目標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相關開支）約為37.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7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上市後，部分有關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載目的使用。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的用途，更多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披露。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將會根據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方式動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		擬定用途之 預期時間表
	所得 款項淨額經 修訂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提升本集團之生產設施及數碼印刷技術	7.9	7.9	-	-	
發展本集團在產品上應用RFID技術之實力	3.0	0.7	2.3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加強本集團之熱轉印生產設施	4.1	4.1	-	-	
升級本集團之信息科技系統	5.3	4.2	1.1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擴大本集團之銷售及營銷部	3.0	2.2	0.8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一般營運資金	3.3	3.3	-	-	
發展服裝貿易業務	8.0	0.8	7.2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發展互聯網及信息科技業務	3.0	3.0	-	-	
總計	37.6	26.2	1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款項淨額應用於發展在產品上應用RFID技術之實力、升級信息科技系統、擴大本集團之銷售及營銷部以及發展服裝貿易業務有所推遲。推遲應用之原因為服裝行業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受疫情爆發打擊，從而導致所得款項淨額先前及其後之應用時間表有所推遲。隨著中國及世界各地之疫情受控及抗疫措施減少，本公司將根據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之方式，於適當時候應用所得款項淨額之未動用部分。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所有未動用結餘已存放於香港或中國之持牌銀行。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的公告，已根據一般授權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13港元成功向九名獨立承配人配售50,00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費用及在配售事項中產生的其他相關開支）分別為5.65百萬港元及約5.41百萬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已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咚咚來客的股權。就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董事會議決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的用途更改為使用在投資於本集團日後可能識別為適當目標的其他信息技術公司或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配售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經修訂 計劃總金額 百萬港元	於	於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配售 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配售 事項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信息科技行業拓展業務所涉及				
咚咚來客之營運資金	0.3	0.3	-	-
投資於信息技術公司或項目	5.1	-	5.1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的公告所述者使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未動用部分。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尚未識別任何適當目標以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繼續識別適當的收購目標。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消息另行刊發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目標及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並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更改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修訂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比較的分析載列如下：

業務目標	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提升生產設施及數碼印刷技術	本集團已提升生產、設施及數碼印刷技術。
發展本集團在產品上應用RFID技術之實力	本集團將根據公告所載的實施計劃發展本集團在產品上應用RFID技術之實力。
加強熱轉印生產設施	本集團已透過收購若干相關機械及為熱轉印生產增聘人手以加強熱轉印生產設施。
升級信息科技系統	本集團將根據公告所載的實施計劃升級信息科技系統。
擴大銷售及營銷部	本集團將根據公告所載的實施計劃擴大銷售及營銷部。
發展服裝貿易業務	本集團將根據公告所載的實施計劃發展服裝貿易業務。
發展互聯網及信息科技業務	本集團已發展互聯網及信息科技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林長泉先生

林先生，69歲，為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的創辦人。彼為我們的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以及執行董事林啟源先生及林啟昌先生之父。彼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

林先生於一九六六年七月在中國完成小學教育，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榮譽大學院士。林先生於服裝配料製造業擁有逾29年經驗。自新天倫服裝配料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成立以來，直至林啟源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及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接手管理本集團之前，林先生監督新天倫服裝配料的日常管理。林先生現時出任本公司四間附屬公司(即New Forest Company Limited(「**New Forest**」)、駿達、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的董事。

林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出任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曾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惠州市委員會第十一屆特邀委員及第十二屆委員。

林先生擔任多項公職，包括惠州市惠城區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第六屆委員會會長、惠州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第六屆委員會副會長、香港工業總會珠三角工業協會惠州分部主席、香港善德基金會總理及香港浸會大學基金永遠榮譽主席。

執行董事

林啟源先生

林啟源先生，39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審視整體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本集團日常營運管理。

林啟源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月獲頒昆士蘭科技大學管理學商學士學位，並獲得「優異」的榮譽。彼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獲頒昆士蘭科技大學企業商學碩士學位。林啟源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於服裝配料製造業累積超過15年經驗。其後，彼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委任為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總經理，負責監控該等公司的工廠業務，並逐漸接手林先生管理本集團的職務。

林啟源先生現時出任本公司四間附屬公司(即New Forest、駿達、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的董事。彼亦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林啟源先生為林先生之子及林啟昌先生的胞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林啟昌先生

林啟昌先生，33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調任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整體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本集團日常營運管理。

林啟昌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畢業於巴斯大學，獲頒會計及財務理學士學位。林啟昌先生於服裝配料製造業累積約9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委任為新達科技的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加入新天倫服裝配料，出任總經理助理，協助林啟源先生監督該等公司的廠房運作。

林啟昌先生現時出任本公司三間附屬公司(即駿達、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的董事。彼亦為駿達的會計經理。彼為林先生之子及林啟源先生的胞弟。

馬慧琳女士

馬慧琳女士，48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馬女士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中國中共上海市委黨校，修經濟及管理第三期教育。馬女士現為香港都會大學國際商業工商管理碩士生。馬女士於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25年工作經驗。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二一年，彼為上海怡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的營銷總監及副總裁，該公司為一間中國汽車經銷公司。彼現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新達商業顧問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梅以和先生

梅以和先生，44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梅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香港科技大學獲頒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梅先生在審核、公司融資及資產管理等金融業多個界別擁有逾15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梅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期間曾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離職前擔任審計部的高級會計師。彼其後由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於UBS Securities Co. Limited擔任經理及參與一項電訊重組項目。由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彼於畢德投資諮詢(香港)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及參與多項併購交易。彼亦曾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期間在以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第9類(資產管理)持牌代表，負責管理股票組合。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為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5)的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起擔任Apollo智慧出行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60)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起，梅先生亦分別為潛濶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23)及駿高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3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洪海先生

朱洪海先生，43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取得中國中山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朱先生擁有中國律師資格，現為北京市北斗鼎銘(深圳)律師事務所的律師。

蘇陳偉香女士(亦稱為陳偉香女士)，SBS, BBS

蘇陳偉香女士，73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蘇女士於一九六七年七月在香港完成中學教育，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榮譽大學院士。彼於製造業擁有豐富經驗，投身該行業已逾41年。彼自一九八零年十一月起擔任裕榮昌製品廠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手袋製造業務)董事總經理，任內主要負責公司整體管理及策略發展。自二零一三年二月起彼亦擔任維妮衛生用品有限公司副主席，該公司主要從事衛生用品製造業務，而彼負責該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策略發展。蘇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分別獲香港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及銀紫荊星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何旭晞先生

何旭晞先生，43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何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香港理工大學畢業，持有會計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彼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亦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The Chartered Governance Institute)(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何先生於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離職前擔任審計部高級經理。彼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於中國華泰瑞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HONGKONG.COM CORPORATION及中華網科技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擔任首席財務官，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006)。彼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亦在華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賽伯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任職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兼任公司秘書，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020)。彼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擔任協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451)。

高級管理層

陳非非先生(「陳先生」)，41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頒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考獲倫敦工商會高級會計考試，取得優良成績。彼自二零零九年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

陳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累積超過14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由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離職前擔任審計部高級核數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期間，彼加入卡撒天嬌國際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期間，彼出任京匯國際工程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彼其後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出任全達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彼曾於新天倫(香港)服飾有限公司任職財務經理。

除以上外，各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之間概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深明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長遠的成功及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因此，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健全的企業標準及程序，以便改善本集團的問責制度及透明度，保護本公司股東權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林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林啟源先生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董事會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訂立管理目標，以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現。管理層獲董事會轉授有關本集團管理及行政的授權及責任。此外，董事會亦已將各職責轉授予本公司董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有關董事委員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下文。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1.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載列如下：

非執行董事

林長泉先生

執行董事

林啟源先生

林啟昌先生

吳語棋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辭任）

馬慧琳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梅以和先生

蘇陳偉香女士

何旭晞先生

朱洪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吳語棋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辭任執行董事。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2)條，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如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所規定，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因此，董事會具備強大的獨立元素，可提供獨立的判斷。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3.3條，本公司已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據此，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具有固定任期（須膺選連任）。各委任書訂有固定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一年，並可自動獲重續一年，除非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條款終止則另作別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本公司已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以確認彼等的獨立性。就此而言，本公司已接獲全部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獨立性的確認。根據所獲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GEM上市規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然而，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下文及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之間概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公司在體現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須具備的技巧及經驗之間作出必要平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確認並受惠於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認為提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程度乃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必要元素。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更多元化有利企業管治，並承諾：

- 吸引及留住董事會候選人，並結合最廣泛可用人才庫的能力；
- 保持董事會在各層面均具有多元化觀點，特別是與本公司策略及目標一致的觀點；
- 定期評估董事會及(如適用)高級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繼任計劃為董事會職位編備的多元化概況，以及實現多元化目標(如有)的進展；
- 確保董事會職位的選擇及提名結構合理，以便考慮各種候選人；
- 建立適當的程序，以建立更廣泛、更多元化並具備熟練及經驗豐富的高級管理人員庫，為董事會職位做準備；及
- 確保董事會組成的變動能在不造成不當干擾的情況下得到管理。

董事會所有成員的任命將繼續按才能基準作出，但與此同時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已考慮多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為確保董事會中不同董事提供的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的平衡組合能為本公司提供更廣泛的觀點、見解及解決方案，並使董事會能有效履行其職責，長遠支持本公司的可持續增長。

董事會將會藉著甄別及推舉適當董事人選時的機會逐步提高女性董事的比例。董事會將因應持份者的期望及參考國際和本地的建議最佳常規以確保董事會男女成員組合取得適當平衡，並以董事會邁向性別均等為最終目標。董事會亦期望有適當比例的董事(於本集團的核心市場有直接經驗，各有不同種族背景)，並反映本集團的策略。

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屬充分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有意識到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讓董事會的女性成員人數處於合適水平，且不得少於一名女性成員，即時生效，並可能於未來五年進一步增加有關人數。於本年度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女性董事會，在此情況下，董事會認為已實現性別多元化。儘管本公司致力履行其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惟所有委任最終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從而考慮可用及合適的候選人。

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審閱及批准，從而確保其持續合適性及有效性。

就招聘董事會潛在繼任人以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而言，董事會已編製一份候選人應具備的一系列理想的技能、經驗、資格、性別或觀點。倘董事會決定需要委任額外或替補董事，則其將循多種渠道物色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股東、管理層、本公司顧問及外聘獵頭公司的推薦。

員工多元化

本集團嚴格遵守公平及合適的僱傭常規及勞工準則。本集團設有反歧視及平等機會政策，為求職者及僱員提供平等的就業及晉升機會，並禁止一切形式的性別、宗教、種族、殘疾或年齡歧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16名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成員，但不包括董事)。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成員，但不包括董事)的性別組成約為44.4%的男性員工及55.6%的女性員工。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維持良好的員工性別多元化。因此，本集團在員工性別多元化方面的計劃是在可預見未來維持性別多元化的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股東大會

於本年度，共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本公司的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舉行（「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各董事出席本年度董事會會議及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載於下表：

	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二零二二年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林啟源先生	5/5	有
林啟昌先生	5/5	有
吳語棋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不適用
馬慧琳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3/4	有
非執行董事		
林長泉先生	5/5	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梅以和先生	5/5	有
蘇陳偉香女士	5/5	有
何旭晞先生	5/5	有
朱洪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4/4	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集團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標準守則」）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標準守則的遵守情況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各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有任何不符合標準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職能及會議進行

由於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負責執行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審閱及監督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提供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審閱及監督本公司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等。

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3條訂明，定期董事會會議應給予至少14天通知。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需給予合理通知。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須至少於各董事會會議前三天寄發予所有董事，以確保董事知悉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有助彼等作出知情決定。所有董事獲提供機會於定期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加入討論事項。董事於履行本公司職務時如須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充分記載所審議及決定的詳細事項，並由會議秘書妥為保存及於董事合理通知時以供檢閱。

企業管治報告

確保向董事會提供足夠獨立意見的機制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獨立性對良好的企業管治至關重要。本公司已設立有關機制，確保董事會具備高度獨立性元素，現概述如下：

董事會組成

- 董事會致力確保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GEM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較高門檻）。
- 除遵守GEM上市規則有關若干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規定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獲委任至其他董事委員會，以確保可提供獨立意見。

獨立性評估

- 提名委員會須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政策及獨立性評估準則。
- 倘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身的個人資料出現任何變動而可能對其獨立性造成重大影響，則彼等亦須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通知本公司。
- 提名委員會獲授權每年參考GEM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準則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可持續行使獨立判斷。

決策

-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權就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宜向管理層尋求進一步資料及文件。彼等亦可尋求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協助及（如需要）外聘專業顧問的獨立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就批准該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 董事會已就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進行年度檢討，並認為上述機制已獲妥善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本集團肯定董事獲得持續專業發展對健全而行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及企業管治的重要性。為此，本集團一直鼓勵董事出席有關培訓課程，以獲取有關企業管治的最新消息及知識。

全體董事均了解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並致力參與任何適合的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參加了足夠的相關持續專業培訓。

本公司存置各董事的培訓記錄。另外亦設有安排在必要時由本公司向董事提供持續的簡佈及專業發展。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相關GEM上市規則設立若干職能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目前，已設立三個委員會。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及D.3.7條的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職權範圍；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職權範圍；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設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職權範圍。該等委員會的職能及職責載於相關職權範圍內，其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列者。三個委員會各自的相關職權範圍可於本集團網站(www.st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本集團已向所有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及支援，以履行委員會職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及D.3.7條設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何旭晞先生、梅以和先生及蘇陳偉香女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旭晞先生現時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務經驗。審核委員會成員應包括非執行董事且須由董事會委任或罷免。倘任何審核委員會成員不再為董事，彼將自動不再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其中至少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此外，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下列各項(有關完整的職權範圍，請參閱本集團網站www.sthl.com.hk或聯交所網站)：

1. 負責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2.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3. 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如有)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4.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上述項目所載有關財務報告的重大判斷；
5. 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在年度賬目審核中出現的問題及存疑之處；
6. 如本公司年報載有關於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陳述，應於提呈董事會審批前先行審閱該等陳述；
7.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8. 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
9.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考慮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發現及管理層對該等發現的回應；
10.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11. 審閱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函件、該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的回應；
12.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13. 就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的事宜向董事會報告及考慮由董事會界定的其他課題；及
14. 檢討本公司為僱員以保密方式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而設定的安排。

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審核委員會已妥善履行其職務及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成員每年須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概述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何旭晞先生(主席)	4/4
梅以和先生	4/4
蘇陳偉香女士	4/4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所進行的工作概要：

- (a) 於向董事會提呈前，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重點審閱遵守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與審核委員會財務報告有關的規定；
- (b) 討論本集團整個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及
- (c) 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其他財務報告事宜。

董事與審核委員會之間於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不合。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及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本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蘇陳偉香女士(主席)、梅以和先生及何旭晞先生，全部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有關完整職權範圍，請參閱本集團網站 www.sthl.com.hk 或聯交所網站)：

1. 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提議諮詢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的意見；
2. 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4.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6.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7.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不致過多；
8.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9.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成員每年須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並已(其中包括)(i) 審閱本年度新委任的董事的建議薪酬待遇；及(ii) 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概述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蘇陳偉香女士(主席)	2/2
梅以和先生	2/2
何旭晞先生	2/2

應付董事的酬金乃根據其各自的服務合約或委任書(視情況而定)所載相關合約條款，並經薪酬委員會推薦釐定。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薪酬政策

優質及忠誠的員工是本集團成功的寶貴資產。為確保吸引及挽留人才的能力，本集團的董事薪酬政策建基於提供公平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的原則，以支持績效文化及實現策略性業務目標。因此，本集團的董事薪酬政策旨在向董事提供具競爭力但並非過多的薪酬待遇。

董事薪酬包括固定薪金或服務費及可變組成部分(如花紅及購股權)，乃參考多項因素(如現行市況、本公司表現以及董事的資格、技能、經驗及教育背景)並以業務或規模相若的公司為基準。

董事薪酬會每年進行檢討，並須經股東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梅以和先生(主席)、蘇陳偉香女士及何旭晞先生，全部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有關完整的職權範圍，請參閱本集團網站 www.sthl.com.hk 或聯交所網站)：

1. 檢討董事會成員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建議變動(如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實施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2. 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就該政策制定的目標的執行進度；
3.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以及甄選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或就選擇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4.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5. 就委任或再度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成員每年須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進行以下工作：

- (i) 檢討及考慮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ii)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iii) 就委任馬慧琳女士為執行董事檢討及考慮其技能、經驗、資格及教育背景。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憑藉馬女士於中國銷售及營銷方面的豐富經驗，馬女士將為董事會寶貴的新增成員，並將進一步豐富董事會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從而提升董事會的多元化及有效性；
- (iv) 就委任朱洪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檢討及考慮其技能、經驗、資格、教育背景及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憑藉朱先生作為中國律師的資格及其法律知識及專業知識，朱先生將為董事會寶貴的新增成員，並將進一步豐富董事會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從而提升董事會的多元化及有效性；及
- (v) 考慮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獲續聘的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概述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梅以和先生(主席)	2/2
何旭晞先生	2/2
蘇陳偉香女士	2/2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該政策為提名委員會制定書面指引，以確認具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別人士，並參照已制定準則就甄選獲提名董事職位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對甄選及委任新董事負最終責任。

董事會透過向提名委員會轉授其職權，竭力確保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的董事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的業務、財務及管理技能方面的相關背景、經驗及知識，使董事會能作出合理及周全的決定。彼等整體上擁有與本集團相關及重要的領域的能力。

提名準則

於評估及甄選任何董事人選時，應考慮以下準則：

- (i) 候選人的品格與誠信；
- (ii) 候選人的資歷，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多元化範疇；
- (iii)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iv)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有關人選經參照GEM上市規則載列的獨立性指引後是否被視為獨立；
- (v) 候選人在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各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
- (vi) 候選人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及
- (vii)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其繼任計劃的觀點，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可於適用時因應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有關觀點。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程序

本公司已制定以下董事提名程序：

委任新任及替任董事

- (i) 倘董事會決定需要委任額外或替補董事，其將循多種渠道物色適合的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股東、管理層、本公司顧問及外部獵頭公司的推薦。
- (ii) 於編製準候選人名單及會見該等人選後，提名委員會將會選出入圍候選人以供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根據挑選準則及其他其認為合適的因素考慮。董事會擁有決定委任合適董事人選的最終權力。

重選董事及股東提名

- (i) 倘退任董事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董事會將考慮並(如認為適當)建議該名退任董事在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載有該名退任董事必需資料的通函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舉行前寄發予股東。
- (ii) 任何本公司股東如欲提名一名人士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必須於相關股東通函所指定的提交期間內，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提交(a)候選人的書面提名；(b)該提名候選人表明願意參選的書面確認；及(c)該提名候選人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履歷詳情。該候選人的詳情亦將以補充通函寄發予各股東作為參考。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F.1.1條之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當中制定本公司宣派及建議派付股息之適當程序。股息政策摘要載列如下：

- (i) 在決定是否宣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須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下列因素：
 - a. 經營及財務業績；
 - b. 現金流量情況；
 - c. 業務條件及策略；
 - d. 未來營運及收益；
 - e. 稅務考慮事項；
 - f. 已付中期股息(如有)；

企業管治報告

- g. 資本要求及支出計劃；
 - h. 股東權益；
 - i. 法定及監管限制；
 - j. 有關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及
 - k. 董事會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 (ii)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細則的任何限制。任何獲本公司宣派的末期股息必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且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支付其認為就本集團溢利而言合理的中期及／或特別股息。
- (iii) 董事會透過可持續的股息政策，力求於股東利益與審慎資本管理之間取得平衡。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並行使其全權酌情權於其認為合適及所需的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

本公司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概無保證將於任何特定期間建議或宣派股息。

核數師酬金

外聘核數師所收取的費用一般視乎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工作量而定。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法定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如下：

	就所獲提供服務已付／ 應付的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法定審核服務	880	880
非審核服務	無	無

於本年度，核數師並無向本集團提供任何非核數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陳非非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一節。

全體董事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主席匯報，並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獲遵循，及促進董事與本公司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完成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合規主任

執行董事林啟源先生為本集團的合規主任。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一節。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整體負責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設立、維護及審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促進有效及高效的業務營運，從而降低本集團面臨的風險。該系統就錯誤陳述或損失僅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核證。

董事會已對於本年度所實施的系統及程序進行年度審核，涵蓋財務、營運與法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實施恰當的程序，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以免受到未獲授權下使用或挪用、維持正規的會計紀錄、以適當的授權執行以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明良好的風險管理對長期發展本集團的業務攸關重要。管理層須負責設立、實施、審視及評估風險管理框架之下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穩健及有效。管理層已制定風險管理及監控框架。全體僱員均承諾將風險管理框架在日常營運中實踐。董事會連同審核委員會將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按年進行年度審核。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年度檢討後，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與效率感到滿意。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但有見及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目前認為並無即時需要於本集團內設立內部職能。現時已決定，董事會將直接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並檢討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目標

本集團已採納三層風險管理法，以識別、評估、降低及處理風險。第一道防線為業務部門，其負責發現、評估及監控與各項業務或交易相關的風險。管理層作為第二道防線，對規則設定和模型進行界定、提供技術支援、開發新系統及監控投資組合管理。此舉保證風險處於可接受程度及第一道防線有效。最後一道防線則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其利用每年對本集團進行內部審計工作的外聘專業公司的專業意見及觀點，持續檢查及監控，藉此確保第一道防線及第二道防線行之有效。

董事及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及了解彼等須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確保本集團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且符合相關會計準則及原則、適用法例以及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條文。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有關基準編製。

據董事所知，並無不明朗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因此，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股東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可就本集團事務、整體表現及未來發展等直接溝通及交換意見的平台。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將有機會向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獲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有關審核程序及核數師報告的提問。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星期五）舉行，大會通告將根據細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

股東應有權根據細則第64條就股東提出的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而董事會可因應於送遞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的要求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2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根據細則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提名董事的程序

根據細則第113條，除退任董事外，任何未經董事會推薦參選的人士均不符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獲選為董事，除非有關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為董事的書面通知(經合適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簽署)、該人士表明有意參選的書面通知，以及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的規定所刊發該人士的履歷詳情，送達本公司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惟向本公司提交該等通知的最短時限為最少七日及(倘有關通知在寄發有關選擇所召開股東大會後提交)本細則規定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由寄發為有關選舉所召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為止。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股份轉讓、過戶登記及股息派付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提出。

股東的任何查詢及疑慮均可以書面形式郵寄至本公司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83號K83 2樓203室，供董事會及/或公司秘書親啟。

倘股東提出問題時，務請留下彼等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迅速回應。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就其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設立多個溝通渠道。當中包括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本公司網站www.sthl.com.hk以及與投資者及股東會面解答疑問。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最新消息亦可於本公司網站上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詳情概述如下：

股東大會

-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主要溝通平台。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身參與股東大會，或倘彼等未能出席，則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股東大會通告、相關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均於股東大會前的指定時間內，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thl.com.hk)刊登，並郵寄予股東。
- 董事(尤其是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合適的高級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 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細則建議以投票方式就決議案(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除外)進行表決。股東大會上將委任監票人進行點票，而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結束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thl.com.hk)刊載。

公司通訊

- 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以郵寄或以細則或GEM上市規則允許的電子方式)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包括年報、中期報告、股東大會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本公司鼓勵股東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供彼等的最新聯絡資料，以便及時有效溝通。

公司網站

- 本公司網站(www.sthl.com.hk)為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的公司資料。其亦提供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及職能的資料。
- 除「投資者關係」一節所載本公司的公司通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登外，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新聞稿及通訊亦於本公司網站登載，以促進本公司、股東及投資人士之間的溝通。
- 本公司網站上的資料會定期更新。

企業管治報告

與本公司的溝通

股東可向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提出問題、要求索取公開資料以及提供意見及建議。有關問題、要求、意見及建議可郵寄至本公司，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83號K83 2樓203室，或透過以下方式向本公司提出：

電話號碼：(852) 3525 1275

電郵地址：info@sthl.com.hk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及相關持份者對本公司的意見及建議，並將邀請股東及相關持份者透過使用上述方式與本公司進行溝通。鑑於本公司採納的上述股東通訊方式及措施，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實施的股東通訊政策屬充分及有效。

章程文件

根據當時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採納細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宣佈其建議修訂其細則，以使細則符合最新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對GEM上市規則附錄三作出的修訂（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以採納對細則的修訂，概述如下：

- (i) 訂明本公司須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 (ii) 規定全體股東須有權(i)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發言；及(ii)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惟根據GEM上市規則或任何主管監管機構的規則、守則或規例，股東須就批准審議事項放棄投票除外；
- (iii) 規定除於由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賦予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1/10)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提出要求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外，該等股東亦有權對股東大會的會議議程加入決議案；
- (iv) 規定可根據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32條同等的條款暫停辦理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手續；及
- (v) 就更新細則及更能緊貼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GEM上市規則的字眼而作出其他必要修改。

有關對細則的修訂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的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載有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對環境及社會的影響、所採取政策及措施，反映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持續承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現有範疇涵蓋本集團總部及附屬公司核心業務的營運，包括標籤解決方案管理及服裝配料製造。本報告概述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舉行的可持續發展業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20項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界定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相關並屬重大的範疇及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將呈列於四個主題領域，即：環境保護、僱傭及勞工常規、營運慣例及社區投資項目下。遵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的完整索引清單亦可於本報告結尾處查閱。

為界定與有關可持續業務相關並屬重大的事宜，本集團了解利益相關者最為關注的事項。本集團界定利益相關者為影響本集團業務及被本集團業務影響的人士。利益相關者包括股東、僱員、供應商、客戶及社區。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本集團積極透過透明平台與利益相關者交換資料，同時本集團致力持續改善通訊系統。本集團致力與利益相關者保持長期關係，並積極採取跟進行動解決彼等所關注事項。

作為本集團利益相關者之一，倘閣下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有任何疑問或對本集團可持續事宜有任何意見，請透過info@sth.com.hk聯絡本集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環境保護

2.1 企業環境政策

作為可持續經濟的基礎，可持續環境對人類的福祉至關重要。根據本集團環境願景，本集團致力於業務營運過程中維持高環境標準以達致適用法律或條例項下相關規定，包括中國環境保護法項下所有必要規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遵守有關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適用法律和規則。透過採購FSC認證的混合紙及再造紙，生產及銷售FSC認證的混合紙及再造紙印刷品，本集團已就符合產銷監管鏈要求的產品獲頒FSC認證。本集團亦取得Oeko-Tex Standard 100信心紡織品認證，證明本集團以白色及染色聚酯紗線(使用分散染料)製成的織嘜及以白色及染色聚酯紗線(使用分散染料)製成的織章及黑白色聚酯襯布符合Oeko-Tex Standard 100人類生態規定。

2.2 減輕氣候變化

我們體認到，氣候變化加速將導致極端天氣事件，例如熱帶氣旋、暴雨及雷暴，最終威脅到業務運營並可能導致財務損失。因此，我們鼓勵在文件存儲、材料共享或內部行政文件上使用無紙化解決方案。當使用紙張時，我們鼓勵僱員在打印或複印文件時使用雙面紙、黑白紙或再造紙。此舉有助創建無紙化操作系統的同時亦大大提高運營效率。大部分用過的紙張可以回收利用，而此等材料由廢物收集商收集。

本集團面對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包括極端天氣事件及海水上升等物理風險，以及政策及監管風險、市場風險及聲譽風險。下表顯示本集團可能須面對因管理氣候變化所帶來各種風險上我們的應對措施。

表 1 —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

	詳情	不利影響／利益	我們的回應及行動
風險			
物理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例如颱風、山火、降雨及洪水，此現象可能會影響我們提供的服務，並損壞我們的設施及產品	營運及維修成本增加 流失收益 發生極端天氣相關傷亡的機會增加，影響僱員的健康及安全	監察及加強環境風險預防行動 執行天然災害應急計劃 進行預防措施及彈性工作安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詳情	不利影響／利益	我們的回應及行動
政策及監管風險	世界各國政府針對國內外氣候變化及環境保護而制定更嚴格的監管趨勢	守則成本增加	定期監察監管趨勢 監察及加強環境風險預防
市場及聲譽風險	客戶對綠色產品及服務的偏好及行為的變化	由於對目前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減少導致收益減少	持續研究循環再造物料的應用 控制及減少產品及新設計的有害物料 加強開發綠色產品及新設計
機會			
產品、服務及新設計	需要更多低碳及節能技術	引進新技術以提高產品的競爭力	開拓新環保技術 加強開發綠色產品及新設計 優化能源及資源的耗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能源效率管理

廠房之電力消耗為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足跡的主要來源。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採取多項節能舉措及效益措施以提高僱員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節能的意識，包括：

- 提升發電機組；
- 鼓勵數碼印刷以減少使用水、電、菲林及其他資源；
- 鼓勵員工關閉閒置的資訊設備；
- 設定辦公室機械(如影印機及電視顯示器)於辦公時段後自動關閉；
- 室內溫度保持舒適最佳水平；及
- 張貼標籤強調節能重要性。

透過採取上述措施，本集團僱員有關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節能的意識已有所提高。

2.4 無害廢物管理

秉持集腋成裘的理念，本集團一如既往致力於本集團整個營運過程中採取環保措施減少棄置無害廢物，以保護寶貴資源。

在氣候變化加速的背景下，本集團在文件存儲、材料共享或內部管理文件方面鼓勵無紙化辦公。當使用紙張時，鼓勵僱員在打印或影印文件時使用雙面紙、黑白紙或再生紙。該等措施大幅提高營運效率並協助創建無紙化營運體系。大部分已使用紙張可予回收再造，而有關材料均由廢料回收商回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5 環境績效

本集團視環境管理為企業責任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特別致力於促進與經濟發展相協調的環保活動。

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能源使用及排放」及「資源利用」環境績效如下。

表 2 — 能源使用及排放

能源使用及排放	單位	二零二二年
耗電量	千瓦時	1,858,868
耗電量密度	千瓦時／收益(人民幣)	0.031
溫室氣體排放	二氧化碳當量(噸)	1,569
氮氧化物	千克	33.9
硫氧化物	千克	76.3
粒子	千克	96.1

表 3 — 資源利用

資源利用	單位	二零二二年
紙張	噸	566

本集團於未來將繼續提高僱員環保意識，並以注重環保的方法經營業務。

3. 僱傭及勞工常規

3.1 僱傭及勞工

本集團一直認為人力資本乃本集團長期營運及業務發展的最重要資產。因此，本集團致力於制定公開、公平、公正及合理的人力資源政策。

就僱傭、薪酬、晉升及終止僱傭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平等及多元化的企業理念。根據招聘僱員政策，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僱傭政策，根據技能、經驗及專業知識選擇候選人，並為不同性別、年齡組別及國籍人士提供公平的受聘機會。本集團制定政策禁止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人力資源部負責密切監察有關實際情況，從而遵守有關童工及強制勞工的適用規例。

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僱傭相關立法規定及中國勞動法規定，以確保僱員權利，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內部晉升機會及表現相關花紅，以聘用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僱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聘用的僱員主要來自香港及中國。在香港，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僱傭法律及法規，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最低工資條例》、《僱傭條例》及《僱員補償條例》，向本集團的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醫療保險、傷疾保險、產假及其他補償，以確保僱員的權利。在中國，本集團已根據中國《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及《社會保險法》等地方法規參與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等福利計劃。

本集團亦定期檢討企業僱傭及勞工政策以確保本集團已完全遵守地方勞工法律法規。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其他待遇及福利，以及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報告期內的勞動力詳情列表如下及以下圖呈列。

僱用績效指標概要：

	二零二二年
僱員總數	216
按性別劃分	
女性	120 (55.6%)
男性	96 (44.4%)
按年齡劃分	
18歲或以下	-
19至40歲	89
41至60歲	122
60歲以上	5

僱員類別分佈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僱員人數	二零二二年					
	性別		年齡組別			
	女性	男性	18歲或以下	19至40歲	41至60歲	60歲以上
高級職位	14	23	-	5	29	3
一般職位	106	73	-	84	93	2

流失率

二零二二年

僱員離職人數及流失率 (%)	20/216 (9.3%)
按性別劃分	
女性	6/120 (5.0%)
男性	14/96 (14.6%)

3.2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認為，我們員工，包括銷售及營銷員工、採購員工、生產員工及品質監控員工的能力、工作經驗及技能對保持營運效率發揮重要作用。本集團確保專業培訓及發展計劃持續緊貼行業最新標準，並通過支持及輔導創造聆聽文化。

每名新員工將接受適當的入職培訓及指導以協助彼等堅定快速適應新工作環境。本集團亦承諾以不同的方式為有關僱員提供持續的培訓，包括在職培訓、專門技能發展的全面培訓及專業培訓。

於二零二二年，我們為不同部門及不同管理層級舉辦管理層內部培訓，以更新客戶管理、供應商管理、溝通技巧效率及成效、於日常營運流程中評估員工表現、效率關鍵績效指標及如反貪污等主題課程等方面的管理技巧。我們亦會透過培訓讓管理層更新有關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的資訊及強調於不同營運程序中達致成本效益的重要性。

通過不同的在職學習課程，本集團能夠培養及挽留優秀人才及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報告期內提供的培訓及發展計劃詳情呈列如下。

表 4 — 培訓及發展

員工培訓	單位	二零二二年
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2.5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女性	小時	2.5
男性	小時	2.5
按職級劃分的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高級職位	小時	7.8
一般職位	小時	1.4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女性	%	73.5
男性	%	74.8
按職級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高級職位	%	100
一般職位	%	70.6

3.3 健康及工作安全

對於生產型企業而言，確保員工的職業健康和 safety 乃重要一環。按照行業標準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的法律要求，本集團於業務過程中致力為員工提供健康和安全的 work 環境。一方面，本集團根據不同職位為員工提供相應的個人防護裝備，例如：為生產線員工提供防塵口罩和耳塞。另一方面，本集團定期為員工舉辦安全教育課程，提高員工在生產時的安全意識。此外，廠房每年舉行消防演習及消防安全培訓，提升員工的安全防火意識。

本集團關心員工的身心健康，定期為員工進行體檢，為員工建構一個全方位健康服務平台，維護員工健康水平、預防疾病擴散、確保員工健康狀況。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每逢春節、中秋節、婦女節及其他法定假期向員工派發紅包或禮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內爆發新型冠狀病毒(2019-nCoV)，已造成香港及中國員工在健康上的最新挑戰。本集團設有幾項保護員工的政策：

- 所有公共區域進行及時消毒；
- 向全體員工提供口罩及消毒用品；
- 要求每位員工每日報告其健康狀況；及
- 要求各部門負責人及時監控其員工的健康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遵守所有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適用法律及規例。

4. 營運常規

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管理制度及程序，以符合香港交易所規定的企業管治。

4.1 供應鏈管理

在挑選潛在供應商的過程中，採購部門須進行競爭力分析，再經由工廠生產部門與相關部門一致批准，方能正式取得成為本集團合格供應商的資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多於267名位於中國的供應商。

本集團已依照ISO 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基礎的要求，建立一套選擇及評估的準則，並調查潛在供應商的經營狀況、品質管理系統、產能、服務及付運能力等，並依據有關結果挑選策略供應商。透過導入定期評核計劃，定期審查與檢視供應商在各個範疇的表現。定期評核指標涵蓋品質、價格、交期、服務等指標，以期達到供應鏈風險管控之目的。本集團亦將查核供應商如FSC認證及Oeko-Tex認證等資格證明。本集團堅持所有策略供應商皆需經過嚴謹的審核制度，推動材料供應商品質管理和綠色管理，並及時淘汰不合格的供應商。

4.2 質量管理制度

本集團已實施及維持高水平的質量管理制度。本集團透過持續通過ISO 9001:2008認證致力維持質量，以展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服務，並遵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知識產權

本集團致力通過維持對生產管理的有效監控遵守相關知識產權（「知識產權」）法例。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註冊五個對本集團業務至關重要的商標。本集團重視其知識產權並透過定期重續商標的方式加以保護。

為確保客戶的知識產權於外判至分包商的過程中受到妥善保護，須在委託進行業務前簽署有關知識產權的保密協議。本集團亦會內部與員工訂立包含知識產權及保密條文的標準僱傭合約。本集團各僱員已簽立書面確認書，以(i)確認彼等於本集團任職期間內所創造或作出的所有知識產權均屬本集團所有；及(ii)同意不會在未經本集團授權的情況下使用或披露有關產品設計的保密資料。倘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產品設計以供開發產品，則有關設計的知識產權屬客戶所有。倘本集團僅提供設計數據或對客戶初始產品設計進行潤飾，則知識產權仍屬於客戶所有。

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或須承受與服裝品牌公司的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且本集團或面臨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申索。因此，為確保客戶提供的商標或設計及規格於業務過程中不會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我們已實施以下內部監控措施：

- (i) 取得有關證書、牌照或授權，以核查我們的客戶是否擁有授權我們使用有關商標、設計或規格生產產品的權利；
- (ii) 銷售及營銷部門將該等商標、設計或規格與多個國家的知識產權登記處為確定知識產權所有人的名稱而保有的線上資料庫進行比對檢查；將會於有需要時諮詢外部法律顧問；及
- (iii) 將條款納入與客戶訂立的協議，並要求客戶（其中包括）(a)承諾其為商標、設計或規格的註冊擁有人／註冊擁有人的授權獲許可人；(b)保證我們免於蒙受任何及所有因使用客戶所出售的產品而產生的第三方申索及任何相關費用（包括法律費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4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堅持高標準的商業操守，並制定嚴禁賄賂及貪污的常規。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法例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就反欺詐、反賄賂、反勒索及反洗黑錢制定一系列公司政策。該等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且本集團亦鼓勵商業夥伴奉行政策原則。本集團定期及有系統地進行欺詐風險評估，並將與所有級別的僱員就其防欺詐政策及程序進行有效溝通。本集團將繼續監察有關降低欺詐風險控制的有效性並及時補救內部及任何外部人士確定的任何不足之處。

我們鼓勵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參加專業培訓及研討會，主題一般包括職業安全、企業管治、業務發展及戰略，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此外，我們亦為管理層提供一系列主題課程，以加強及更新其知識、領導能力及管理技能，該等課程涵蓋不同條例、規則及指引中規定的各種主題。最新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不時向員工和董事傳閱。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遵守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適用規則及規例。於二零二二年，概無任何針對本集團或其任何僱員貪污行為而提出的法律案件。

秉承「承諾、保證高質量、公平交易及誠信」的原則，所有僱員均以最高水平的誠信、決心及專業能力履行職責，確保本集團聲譽不會因行為不當及貪污行為而受影響。

4.5 通報政策

為鼓勵僱員舉報違法、違規、疏忽職守、不道德行為或表現、不當行為或行動，本集團在報告期內已制定新的舉報政策及程序，通過現有保密報告渠道激發所有僱員披露相關信息。該項政策旨在鼓勵員工舉報違反道德原則及本集團政策的行為，如違反本集團政策、法律、規則、法規、財務報告的一般慣例及內部監控等事件。

本集團承諾謹慎處理該等報告，並對每份合理建立的報告進行詳細認真調查。此外，本集團充分意識到，必要時本集團有義務將該等事件上報執法人員或機構。

本集團以公平合理方式處理「舉報人」事宜。無論指控是否成立，所有真誠作舉報的「舉報人」均會得到合理保護，以免遭受報復或不利後果。

「通報」政策及程序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級別僱員，已載入員工手冊，並已分發予員工工作參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社區投資

本集團採納以人為本的管理政策。除向本集團僱員提供基本福利及待遇外，本集團亦會每年定期向面臨困難的僱員進行調查，身體健康出現嚴重問題或遭遇不幸家庭事故的僱員將獲得特定援助。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的目標一如既往，向非牟利及慈善組織捐贈人民幣225,000元。

6.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A. 環境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 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 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環境保護： 2.1、2.3及2.4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環境保護：2.5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如適用) 密度	環境保護：2.5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如 適用)密度	—	本集團尚未發現核心業務產 生任何有害廢棄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 適用)密度	-	核心業務並無產生任何重大 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所訂立排放目標及達成該等 目標所採取行動的描述	環境保護：2.3	
關鍵績效指標 A1.6	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 法，以及所訂立減產目標 及達成該等目標所採取行 動的描述	環境保護：2.4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 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環境保護： 2.1、2.3 及 2.4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 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環境保護：2.5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	本集團認為，耗水量主要用 於商業用途，且不被視為 本集團業務上的重要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A2.3	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 果的描述	環境保護：2.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用水效益目標及達成該等目標所採取行動的描述	-		本集團認為，耗水量主要用於商業用途，且不被視為本集團業務上的重要議題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		包裝材料的使用不適用於本集團核心業務，且不被視為本集團業務上的重要議題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保護：2.1 及 2.5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的描述	環境保護：2.3 及 2.4		
層面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有關識別及減輕對發行人已造成影響及可能會造成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議題的政策	環境保護： 2.1、2.2 及 2.4		
關鍵績效指標 A4.1	對發行人已造成影響及可能會造成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議題，以及為管理該等議題所採取行動的描述	環境保護：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B. 社會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僱傭及勞工常規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常規：3.1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及勞工常規：3.1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及勞工常規：3.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常規：3.3	
關鍵績效指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	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記錄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於報告期內並無因工傷而損失工作日數的記錄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所採納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	僱傭及勞工常規：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培訓活動的描述	僱傭及勞工常規：3.2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僱傭及勞工常規：3.2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僱傭及勞工常規：3.2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常規：3.1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檢討招聘慣例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描述	僱傭及勞工常規：3.1	
關鍵績效指標 B4.2	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童工及強制勞工情況所採取步驟的描述	-	於報告期內並無呈報有關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營運常規：4.1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營運常規：4.1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	營運常規：4.1	
關鍵績效指標 B5.3	用於識別供應鏈上環境及社會風險的實務，以及其如何得以執行及監察的描述	營運常規：4.1	
關鍵績效指標 B5.4	在甄選供應商時用於宣傳環境優先產品及服務的政策以及其如何得以執行及監察的描述	營運常規：4.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	就本集團的營運及合規而言，並無識別任何適用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於報告期內並無呈報有關事件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於報告期內並無呈報有關投訴
關鍵績效指標 B6.3	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慣例的描述	營運常規：4.3	
關鍵績效指標 B6.4	質量檢定過程及回收程序的描述	-	本集團整個營運過程中毋須收回程序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	營運常規：4.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營運常規：4.4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及有關貪污常規的已結束法律案件數目及訴訟結果	營運常規：4.4	
關鍵績效指標 B7.2	防範措施及通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	營運常規：4.5	
關鍵績效指標 B7.3	向董事及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的描述	僱傭及勞工常規：3.2 營運常規：4.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 的相關章節	備註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5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	社區投資：5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社區投資：5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如下：

組織章程文件的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企業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為籌備股份於上市日期在GEM上市，本集團已進行企業重組，且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企業重組後成為本集團旗下多間公司的控股公司。

企業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起於GEM上市。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建基於中國根基穩固的標籤解決方案供應商及一站式服裝配料製造商及供應商。我們主要從事生產三類產品，即(i)印刷品(例如吊牌、價錢牌及不乾膠)；(ii)織嘜(例如梭織品牌標籤、梭織尺寸標籤及徽章)；及(iii)印嘜(例如印刷品牌標籤、印刷尺寸標籤及洗水標籤)。我們亦於中國向本集團客戶採購及銷售其他服裝配料，例如織帶、掛牌、吊粒、皮牌、鈕扣及金屬產品。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i)服裝品牌公司；(ii)服裝品牌公司指定的採購公司；及(iii)中國服裝製造商。

按照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對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討論、主要表現指標、本集團的環保政策、本集團有關法律及法規的合規情況、其與客戶、供應商、分包商及僱員的關係及本集團業務未來的可能發展方向，可於本年報第4至12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查閱。該討論為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本年度的經營分部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董事會報告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4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75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計算，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條款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失效、行使或註銷，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該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為符合經修訂GEM上市規則第23章(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以下為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惟其並不構成亦不擬作為該計劃的一部分，亦不應被當作對該計劃規則的詮釋有影響：

(a) 購股權計劃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回報，及／或使本集團招攬及挽留高質素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或任何實體(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投資實體」)具價值的人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被投資實體(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且本集團並無識別任何潛在被投資實體進行投資。

董事會報告

(b) 計劃參與者

按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及GEM上市規則，董事應有權但不受約束於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10年期間內任何時間向本公司、任何其附屬公司(定義見公司條例)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包括董事(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合資格僱員」)**作出要約；

以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可向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就授出購股權提出要約。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向屬於以上合資格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集團的股份或其他證券，其本身不得被詮釋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董事另行決定者則另作別論。

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是否具備獲得購股權計劃項下要約的資格須由董事不時按其對該合資格參與者向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的貢獻的意見而決定。

(c) 股份數目上限

- (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80,000,000股股份)(「**一般計劃限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80,000,000份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4%。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加設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 (ii) 在不影響下文第(iii)項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每三年尋求其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一般計劃限額,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批准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且就計算限額而言,將不會計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早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
- (iii) 在不影響上文第(ii)項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向本公司於尋求有關批准前已特別確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超逾一般計劃限額或(如適用)上文第(ii)項所述經擴大限額的購股權。

(d)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在下文第(e)項的規限下,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向每名承授人已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凡根據購股權計劃進一步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於直至進一步授出有關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為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向該人士授出及建議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我們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該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董事會報告

(e)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要約將於提出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起計最多21日期間公開予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惟不得由其他人士)以供其接納。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通知承授人的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若董事未作出有關釐定，則為自購股權要約接納日期起至以下較早者止期間：(i) 購股權按購股權計劃有關條文失效當日；以及(ii) 自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滿10年當日。

當本公司於要約可能註明的時間(不得遲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接獲合資格參與者妥為簽署的要約接納函件副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的匯款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時，該合資格參與者便已接納其獲提呈的所有股份的要約。有關匯款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會退還。

合資格參與者可就少於所提呈的股份數目接納要約，惟所接納的要約須為股份於GEM買賣的一手單位或其完整倍數，且該數目乃清楚載於本公司於要約可能註明的時間(不得遲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接獲該合資格參與者妥為簽署的要約接納函件副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的匯款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有關匯款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會退還。

(f) 股份認購價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須按董事的酌情權決定根據下文段落作出任何調整，惟其不得少於以下最高者：

- (i) 於要約日期，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載列以一手或多手買賣的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g)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即二零二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計10年內有效。

董事會報告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任何有關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交易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權益百分比
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433,400,000股（好倉）	50.99%

附註：433,400,000股股份由Neo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Neo Concept」）持有，該公司由林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為於Neo Concept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 的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林先生	Neo Concept	實益擁有人	100股（好倉）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或被當作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及GEM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 權益百分比
Neo Concept	實益擁有人	433,400,000股(好倉)	50.99%
黃清玉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	433,400,000股(好倉)	50.99%

附註：黃清玉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清玉女士被視為於林先生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

於本年度，本集團前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6.4%（二零二一年：39.7%），而本集團最大客戶佔總收入約32.0%（二零二一年：27.1%）。

據董事所深知，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包括分包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46.0%（二零二一年：31.4%），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約19.9%（二零二一年：12.7%）。

據董事所深知，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林長泉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林啟源先生

林啟昌先生

吳語棋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辭任)

馬慧琳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梅以和先生

蘇陳偉香女士

何旭晞先生

朱洪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有關董事酬金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提名委員會信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5.09條)。

董事的履歷詳情

董事的履歷詳情簡介載於本年報第13至16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為三年，其後年期可自動重續一年，直至董事或本公司根據協議條款終止。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委任函獲委任，固定任期為一年，其後年期可自動重續一年，除非任何一方根據其條款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 108 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低於三分之一的人數）應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膺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大會舉行期間繼續擔任董事。在確定輪席告退董事數目方面，每年輪席告退的董事包括任何自願退任且不再參選連任的董事，其他退任董事乃須輪席告退且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者，而倘有數位董事於同日獲選或連任，則退任的董事須抽籤決定（除非彼等另有協議）。根據細則第 112 條委任的任何董事於釐定將輪席退任的指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不獲計入。

根據細則第 112 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其任期直至其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止，並可於有關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任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僅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可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 108 條及 112 條，林啟昌先生、馬慧琳女士、何旭晞先生及蘇陳偉香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且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除招股章程及本年報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而董事或與董事相關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控股股東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要合約，亦無訂立內容有關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任何重要合約。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及本集團表現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補償方案。為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的董事及其他僱員亦可能根據該計劃獲授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不知悉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契據

林長泉先生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統稱「**控股股東**」)Neo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就若干不競爭承諾訂立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詳情已於招股章程中「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披露。

本公司已收到來自各控股股東確認彼於本年度根據所述不競爭契據遵守提供予本公司的不競爭承諾的年度聲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不競爭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並確認於本年度所有承諾已獲遵守。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以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為受益人的生效獲准許彌償條文(不論由本公司或其他人士作出)。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與史威特服飾(惠州)有限公司(「**史威特服飾(惠州)**」)及康佳置業有限公司(「**康佳**」)訂立的關聯方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屬關連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須遵守申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的關聯方交易(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屬關連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該等關聯方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並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乎情況而定)定義。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於過往年度已訂立的關連交易外，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關連交易：

史威特服飾(惠州)、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訂立的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史威特服飾(惠州)分別與新天倫服裝配料(惠州)有限公司(「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新達科技」)訂立賃租協議(統稱「現有租賃協議」)，據此，史威特服飾(惠州)同意向本集團出租以下物業，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為期十一個月，詳情如下：

地址	租客	物業用途	現有租賃協議下 建築面積 (平方米)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三棟鎮三棟數碼工業園泰豪路6號 第一、二、三層及第五層部分(「物業一」)	新天倫服裝配料	廠房及辦公室	約14,253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三棟鎮三棟數碼工業園泰豪路6號 第五層部分(「物業二」)	新達科技	辦公室	約500

史威特服飾(惠州)由史威特服飾(香港)有限公司擁有100%權益。史威特服飾(香港)有限公司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林長泉先生實益擁有60%權益。因此，史威特服飾(惠州)為林長泉先生的主要受控公司(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附屬公司，並為GEM上市規則第20.07(4)條項下的本集團關連人士。黃亞三先生及黃清喜先生分別為林長泉先生配偶的兄弟及堂兄弟，亦為我們的關連人士。彼等各自分別持有史威特服飾(香港)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

由於現有租賃協議項下有關租金開支總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少於5%及總代價低於3,000,000港元(使用當時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計算)，故現有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年度審閱、所有披露規定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報告

康佳置業有限公司與駿達企業控股有限公司(「駿達」)訂立的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康佳與駿達訂立租賃協議(「辦公室租賃協議」)，據此，康佳同意向本集團出租以下物業，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為期十一個月，詳情如下：

地址	租客	物業用途	租賃協議項下 建築面積 (平方呎)
香港新界 葵涌 大連排道83號 K83 2樓 203室之部分地方	駿達	辦公室	約270

康佳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林長泉先生間接擁有60%權益。因此，康佳為林長泉先生的主要受控公司(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附屬公司，並為GEM上市規則第20.07(4)條項下的本集團關連人士。黃亞三先生及黃清喜先生分別為林長泉先生配偶的兄弟及堂兄弟，亦為我們的關連人士。彼等各自分別間接持有康佳已發行股本之20%。

由於辦公室租賃協議項下有關租金開支總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少於5%及總代價低於3,000,000港元，故辦公室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年度審閱、所有披露規定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董事所深知及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於本報告日期，至少2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

核數師

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香港」)審核。長青香港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願意獲續聘。續聘長青香港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更換其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 17 至 35 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優先購股權

根據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載列任何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中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為人民幣 225,000 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 55,000 元）。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股東務須確保，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代表董事會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林長泉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長青

致新達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74至125頁的新達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於本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計 貴集團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就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吾等所識別到的關鍵審計事項為信貸虧損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信貸虧損撥備

茲提述綜合財務報表6(c)及18

吾等將信貸虧損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及管理層釐定信貸虧損撥備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t)及18所披露，於釐定信貸虧損撥備時，貴集團考慮過往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變動。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0,787,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158,000元)。

吾等已就評估信貸虧損撥備是否合理進行以下程序：

- (1) 瞭解管理層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減值的過程，包括撥備矩陣的使用；
- (2) 評估具有相類虧損模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分組的適當性；
- (3) 根據內部信用評級評估管理層釐定虧損率的合理性；
- (4) 評估歷史違約率的合理性並考慮前瞻性資料；和
- (5) 測試管理層對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減值的準確性。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除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外，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全部資料。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且負責對其認為就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而言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且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吾等意見，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

合理保證乃高水平的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進行溝通，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審核委員會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的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防範措施進行溝通。

從與負責管治人士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披露若干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則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披露該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振聲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P05537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67,251	74,414
銷售成本		(47,502)	(56,479)
毛利		19,749	17,93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8	790	5,365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1)	(19)
分銷及銷售開支		(3,752)	(3,855)
行政開支		(23,281)	(20,507)
租賃負債融資成本		(126)	(246)
除稅前虧損		(6,661)	(1,327)
所得稅開支	9	(89)	(10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0	(6,750)	(1,43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743)	(1,408)
非控股權益		(7)	(28)
		(6,750)	(1,436)
每股虧損	13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 基本		(0.79)	(0.17)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348	11,602
無形資產	15	848	893
使用權資產	16	-	2,414
		10,196	14,909
流動資產			
存貨	17	4,094	3,605
貿易應收款項	18	10,787	14,8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3,825	2,6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19	-	4,900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20	200	200
銀行及現金結餘	21	34,812	29,309
		53,718	55,47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	6,538	4,8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6,311	4,898
租賃負債	23	-	2,882
應付稅項		870	781
		13,719	13,440
流動資產淨值		39,999	42,03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195	56,94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	55	55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	55
資產淨值		50,140	56,89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7,321	7,321
儲備		42,685	49,428
		50,006	56,749
非控股權益		134	141
權益總額		50,140	56,890

第74至12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林長泉先生
董事

林啟源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321	41,488	14,145	(4,797)	58,157	169	58,32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1,408)	(1,408)	(28)	(1,43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321	41,488	14,145	(6,205)	56,749	141	56,89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6,743)	(6,743)	(7)	(6,75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21	41,488	14,145	(12,948)	50,006	134	50,140

附註：

-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權益持有人，前提是緊隨建議股息分派當日後，本公司將可全數支付其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
- 作為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所進行集團重組的一部分，本集團內一系列重組主要涉及將投資控股實體分佈於經營附屬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之間。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本與成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新天倫服裝配料（惠州）有限公司（「新天倫服裝配料」）及新達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新達科技」，前稱新天倫服裝輔料（惠州）有限公司）的合併實繳股本之間的差額已進賬至其他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6,661)	(1,327)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12	2,793
無形資產攤銷	149	151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1	19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4,9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14	2,419
租賃負債融資成本	126	246
銀行利息收入	(66)	(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22	167
匯兌虧損淨額	10	14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	(553)	(3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減少	4,900	-
存貨增加	(489)	(204)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989	(2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80)	3,440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59	(372)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413	1,248
經營所得現金	9,739	3,559
已繳付租賃負債利息	(126)	(24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613	3,313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0)	(3,222)
購買無形資產	(104)	-
一間聯營公司還款	-	504
已收銀行利息	66	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9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18)	(2,4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2,882)	(2,76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82)	(2,7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513	(1,90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309	31,366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10)	(1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12	29,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21	34,812	29,3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新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共有限公司及於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在聯交所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1350, Regatta Office Park, Windward 3,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三棟鎮三棟數碼工業園泰豪路6號新天倫工業中心。其母公司為Neo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為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其最終控股方為林長泉先生(「林先生」)，彼為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服裝配料製造及供應。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於下文討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載列因初步應用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並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該等發展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有關修訂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一份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概念框架指引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的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下列各項。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披露會計政策」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會計估算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單一交易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資」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對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作出評估。到目前為止其已達致結論，採納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下文會計政策另有提及則除外(例如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財務工具)。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的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乃於附註5披露。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a)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具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實體業務而享有或有權享有浮動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對實體的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當本集團擁有令其目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造成重大影響的活動)的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即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由其他各方持有的潛在投票權。僅於持有人有實際能力行使潛在投票權時方會考慮該等權利。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的盈虧指(i)出售代價公平值加上於該附屬公司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與(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加上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任何餘下商譽及任何累計外幣匯兌儲備兩者間的差額。於喪失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被視為其後入賬首次確認的公平值，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內呈列。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於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分配年內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並無導致本公司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乃按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進行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b)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ii) 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

於初步確認時，外幣交易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進行換算。因該換算政策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採用交易日的匯率進行換算。交易日指本公司初始確認該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確認。

(iii) 綜合賬目的換算

所有本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功能貨幣如有別於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支乃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累計。

於綜合入賬時，因換算構成海外實體淨投資一部分的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累計。當海外經營業務被出售時，該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列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其後成本乃納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如適用)，但只有在該項目有可能為本集團流入未來經濟利益，以及可以可靠地計量該項目的成本情況下才以此方式處理。所有其他檢修及維修乃於其所產生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的折舊率再減去其殘值計算折舊。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10%
機械	10%–50%
汽車	20%
辦公室設備	20%
家具及裝置	20%

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兩者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d) 租賃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讓在一段時間內表達對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該合約即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同時有權主導該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並從使用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屬控制權的表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該等租賃主要為本集團的筆記本電腦及辦公家具)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為基準判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並無資本化之租賃有關之租金，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d)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於租期內按應付租金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無依賴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金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於其產生之會計期內於損益扣除。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及任何已產生初步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就拆除並移除相關資產或修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盤產生的估計成本，並將其貼現至現值(扣除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除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外，其他資產以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步確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內。

倘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費率變動出現變動，或本集團對根據剩餘價值保證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須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上述方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作出相應調整，或在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已下降至零時計入損益中。

當租賃範疇或租賃代價出現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變動(「租賃修訂」)，且並非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為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且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B段所載條件。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載可行權宜方法確認代價變動，此乃由於在觸發租金寬減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在損益中計入負租賃付款，猶如其並非租賃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e)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其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則無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計量）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f)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所有生產經常開支的應佔部分，以及（如適當）分包費。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去估計的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費用。

(g) 確認及終止確認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乃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或於其中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財務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財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財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財務資產並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已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負債）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g) 確認及終止確認財務工具 (續)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有關財務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值。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以發生未來事件為條件，且必須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以及公司或交易對手方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強制執行。

(h) 財務資產

所有以正規途徑購入或銷售的財務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規途徑購買或銷售乃按市場法規或慣例所訂立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購入或銷售。所有已確認的財務資產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後續計量，視乎財務資產的分類而定。

債務投資

本集團所持債務投資乃分類為下列計量組別之一：

- 攤銷成本，倘該項投資乃為收取僅代表本金及利息款項的合同現金流量。來自投資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循環，倘投資的合同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並且投資乃按一個業務模式下持有的，而該業務模式的目標是通過收集合同現金流量及銷售來達成。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在損益中確認預期信用虧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除外。終止確認該投資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從權益中撥回損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達到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循環)計量的標準。投資(包括利息)的公平值變動計入損益。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本證券並非持作交易用途，且於初步確認投資前，本集團作出選擇將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非循環)，致使公平值之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個別工具作出，惟僅可在投資從發行人角度而言符合股本之定義時方會作出。在有關選擇作出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金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非循環)，直至投資得以售出為止。於出售之時，於公平值儲備(非循環)累計之金額將轉移至保留盈利，惟不會透過損益予以循環。來自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倘代價僅須隨時間推移即可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於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前已確認收益，則有關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涉及非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於收購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就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k)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而分類。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已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於資產中所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特定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而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l)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讓影響輕微，在該情況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則按成本列賬。

(m)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能證明於實體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n)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以本集團預計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予客戶時, 收益予以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即當貨品運至客戶指定地點(交付))時予以確認。於交付後, 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分銷方式及出售貨品的價格, 於出售貨品時承擔主要責任並承擔貨品陳舊過時及損失的風險。當貨品交付至批發商時即確認應收款項, 因為這代表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 僅須隨時間推移即可成為到期應付。

利息收入乃於產生時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o) 僱員福利

(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的權利於僱員可享有假期時確認。已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止因所提供的服務而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的估計責任作出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於僱員休假時方會確認。

(ii)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均可參與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於損益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費用乃指本集團應向基金作出的供款。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無法撤回提供該等福利以及於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較早日期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p)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集團會向若干僱員發出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股本工具的公平值(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計量。於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授出日期所釐定的公平值，根據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股份估計於歸屬期按直線基準支銷，並就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予以調整。

(q)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貼的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取補貼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貼將予遞延，並於損益內根據與擬補償的成本作相對性的期間確認。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r)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有別於於損益內所確認的溢利。本集團有關即期應付稅項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的差額而確認。一般情況下，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且遞延稅項資產僅在預計應課稅溢利足以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時予以確認。倘暫時差額乃由商譽或由初步確認(不包括於業務合併時確認)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和負債時產生，則該項資產和負債不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r)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於合營安排的權益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視，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遞延稅項以該期間(當清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時)預期適用稅率計算，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在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的稅務影響。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因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而產生。

就稅項扣減乃因租賃負債而產生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開就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差額於初步確認及租期內不予確認，乃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具法定可執行權利互相抵銷，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擬按淨額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予以抵銷。

(s) 非財務資產減值

非財務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有無減值跡象，倘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損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的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s) 非財務資產減值 (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首先就該單位的商譽進行分配，其後按比例在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之間進行分配。因估計轉變而導致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將計入損益直至撥回減值。

(t)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有關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財務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方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獨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現行及預測經濟狀況發展方向的評估(包括金錢時間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財務工具而言，倘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財務工具預期年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財務工具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財務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財務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靠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而可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來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類似組織)以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外部(如可取得)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某一特定財務工具的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t) 財務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及
- 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靠的資料顯示並非如此，則另作別論。

儘管有上述規定，倘於報告日期財務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會假設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在以下情況下，財務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

- (i) 財務工具具有較低違約風險；
- (ii) 債務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認為，若根據眾所周知的定義，資產的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或若無外部評級，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為「履約級」，則該財務資產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履約級指交易對手具有強勁財務狀況且無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由於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故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得出或來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支付所有付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分析如何，本集團認為，當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即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靠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另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t) 財務資產減值(續)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

當發生對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宗或多宗事件時，該財務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交易對手的貸款人出於與交易對手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交易對手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交易對手可能將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財務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困而消失。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借貸人陷入嚴重財困，且預期無法實際收回時(包括借貸人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貿易應收賬款的金額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財務資產。已撇銷的財務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任何收回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上述經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的歷史數據。就財務資產的違約風險而言，其指該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

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估計。

倘本集團於上個報告期間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一項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本報告日期釐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相同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法資產除外。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財務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項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政策 (續)

(u)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可準確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須對該等時間或金額不確定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的金額乃按預期用於解除該責任的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需要流出經濟利益的機會不大，或責任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可能出現的責任，即是否存在將取決於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否則這些負債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v) 報告期後事項

能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的額外資料的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不屬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如為重要者，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要判斷

於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數額具最大影響的判斷(惟該等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其將於下文處理)。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財務資產(貿易應收款項除外)的預期信貸虧損就第1階段資產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就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資產在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時轉入第2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界定構成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因素。於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對未來及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的主要假設(對下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在下文討論。

(a) 非財務資產減值評估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審查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釐定。

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及減值金額涉及管理層的估計及判斷，例如(就使用價值而言)業務量增長率、毛利率及稅前貼現率。董事須作出判斷以釐定所採納的主要假設，而主要假設及估計變動可對減值審查的結果造成重大影響。

有關減值評估的詳情於附註14披露。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9,34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602,000元)、人民幣84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93,000元)及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414,000元)。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貨風險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虧損金額。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金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計量，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因事實及情況變動而需下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787,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158,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4,817,000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117,000元))。

(c)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該等估計是根據目前市況以及生產及銷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可因客戶喜好改變及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所採取行動而顯著改變。本集團將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故並無確認存貨撥備(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面對各種金融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幣風險，乃由於其若干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包括港元（「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的除稅前綜合虧損可能減少約人民幣3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2,000元），主要由於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的匯兌收益所致。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的除稅前綜合虧損可能增加約人民幣34,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82,000元），主要由於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的匯兌虧損所致。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投資於股本證券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具有不同風險及回報的投資組合來管理此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價格（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增加／減少10%，則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67,000元，此乃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損益所致。由於本集團已於年內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故本集團並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臨股本價格風險。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方無法履行財務工具或客戶合約項下責任而引致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因其經營活動（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活動（包括銀行存款）而面臨信貸風險。本集團因銀行存款而面對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c) 信貸風險 (續)

貿易應收款項

各業務單元在本集團既有的政策、程序及關於客戶信貸風險管理的控制措施的規限下管理客戶信貸風險。所有要求信貸水平超出若干金額的客戶，均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於款項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目前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處經濟環境。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開具日期起30至90天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自客戶獲取抵押品。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有關金額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由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細分客戶群體發生虧損的情況有顯著差異，因此在根據逾期狀況計算虧損撥備時未進一步區分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體。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對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二零二二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	7,267	-
逾期1至90日	5	3,640	182
逾期91至180日	10	41	4
逾期181至365日	50	51	26
逾期365日以上	100	946	946
		11,945	1,158

	二零二一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	10,486	-
逾期1至90日	5	4,337	217
逾期91至180日	10	42	4
逾期181至365日	50	347	174
逾期365日以上	100	722	722
		15,934	1,117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歷史實際虧損經驗得出。該等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已蒐集歷史數據的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的經濟狀況的觀點之間的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c) 信貸風險 (續)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17	1,276
年內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340	395
撇銷	-	(178)
撥回	(299)	(3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8	1,117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

除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所有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被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因此年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僅限於12個月的預期虧損。如果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違約風險較低，且債務人具備可長期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較強能力，則被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等表格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需要支付的最早日期的財務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該等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為浮息，未貼現金額按各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多於一年但 不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	6,538	-	6,538	6,538
其他應付款項	-	5,537	-	5,537	5,537
總計		12,075	-	12,075	12,0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多於一年但 不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	4,879	-	4,879	4,879
其他應付款項	-	4,409	-	4,409	4,409
租賃負債	4.35	3,010	-	3,010	2,882
總計		12,298	-	12,298	12,170

(e)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存款。該等存款以受當時市況變動的浮息計息。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時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其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幾乎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由於市場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呈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f)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工具的類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4,90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48,758	45,401
	48,758	50,301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負債	12,075	9,2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續)

(g)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銷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下列公平值計量披露採用將公平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分類為三個等級的公平值層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本公司可於計量日期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內之報價)。

第三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層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4,900	4,900

於兩個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轉移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移。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對賬：

	非上市 股本證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將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的餘下權益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4,9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9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4,9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有關本集團所採用估值程序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計量所使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g) 公平值計量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描述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增加 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市場法	價格相對銷售倍數	3.96-4.68	增加	4,900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進行財務報告所規定的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計量，包括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管理層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該等公平值計量。

管理層與董事會每年至少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四次。

就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而言，本集團在正常情況下將委聘具有公認專業資格及近期經驗的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劃分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類型 — 收益確認的時間 — 於某個時間點		
銷售印刷品	25,887	27,375
銷售織嘜	11,321	21,567
銷售印嘜	17,207	9,715
其他	12,836	15,757
	67,251	74,414
客戶類型		
服裝品牌公司	2,623	1,837
服裝品牌公司指定的採購公司	21,511	20,410
服裝製造商	43,117	52,167
	67,251	74,4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劃分(續)

本集團直接出售服裝配料予客戶及於貨品控制權轉讓時(即貨品從倉庫運出時(交付))確認收益。交付後，客戶可全權決定出售貨品的分配方式及價格，於出售貨品時負主要責任並承擔與貨品有關的過時及虧損風險。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30至90日。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信息科技服務，並於將產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以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經營分部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專注於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的類別)而定期檢討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確定。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標籤解決方案 — 服裝配料製造及供應
- (ii) 信息科技 — 開發應用程式及提供信息科技諮詢服務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信息科技經營分部已於本年度終止經營。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不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檢討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故概無呈列有關資料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標籤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信息科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67,251	-	67,251
	67,251	-	67,251
分部業績	12,066	-	12,06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90
行政開支			(19,517)
除稅前虧損			(6,661)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56	-	1,35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59	-	2,259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1	-	41
租賃負債融資成本	126	-	126
無形資產攤銷	149	-	149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104	-	1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標籤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信息科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74,414	-	74,414
	74,414	-	74,414
分部業績	10,072	4,900	14,97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65
行政開支			(16,764)
除稅前虧損			(1,327)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3	-	1,3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59	-	2,259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9	-	19
租賃負債融資成本	246	-	246
無形資產攤銷	151	-	1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主要是指各分部所得溢利(產生的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開支、分銷及銷售開支的分配。此乃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為目的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計量。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收益均來自中國。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及資本開支均位於或用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對銷售總額個別貢獻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1,511	20,194

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66	69
政府補貼(附註)	464	128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4,900
其他	260	268
	790	5,365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金額主要為本集團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收取的政府補貼。該補助不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到中國政府補助，作為員工培訓的一次性財政支持。此等補助不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89	109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自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一年：無）。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稅率25%（二零二一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及按稅率5%（二零二一年：5%）繳納股息預扣稅，惟新天倫服裝配料（惠州）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符合資格作為高新科技企業且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則除外。

即期稅項撥備指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6,661)	(1,327)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一年：25%）計算的稅項	(1,665)	(332)
對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優惠稅項利益的影響	(102)	(12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8)	(1,36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913	93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1	1,832
年內稅項開支	89	1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已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1)	2,885	2,699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工資	16,580	16,94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2,391	2,112
董事及其他員工成本總額	21,856	21,753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1	19
核師數酬金	756	731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43,348	48,7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12	2,7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14	2,419
無形資產攤銷	149	1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22	167
匯兌虧損淨額	10	148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人民幣13,83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540,000元)，已包括在另行披露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執行董事					
林啟源先生	-	646	-	15	661
林啟昌先生	-	600	-	15	615
馬慧琳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獲委任)	-	130	-	5	135
吳語棋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辭任)	-	26	-	1	27
	-	1,402	-	36	1,438

上文所示的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	-	847	-	-	847

上文所示的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旭晞先生	155	-	-	-	155
梅以和先生	155	-	-	-	155
蘇陳偉香女士	155	-	-	-	155
朱洪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獲委任)	130	-	-	5	135
	595	-	-	5	600

上文所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年內概無董事可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董事酬金(續)

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花紅，其以本集團於相關年度的業績為基準。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執行董事					
林啟源先生	-	648	-	15	663
林啟昌先生	-	648	-	15	663
吳語棋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 辭任)	-	80	-	4	84
	-	1,376	-	34	1,410

上文所示的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	-	842	-	-	842

上文所示的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旭晞先生	149	-	-	-	149
梅以和先生	149	-	-	-	149
蘇陳偉香女士	149	-	-	-	149
	447	-	-	-	447

上文所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年內概無董事可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續)

董事酬金 (續)

僱員薪酬

本集團於年內的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二一年：三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年內餘下兩名(二零二一年：兩名)最高薪僱員(並非本集團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066	1,00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	26
	1,092	1,032

彼等的薪酬屬於以下組別：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零至 1,000,000 港元 (相當於零至人民幣 784,000 元)	2	2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連方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並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存續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董事概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及批准股息。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6,743)	(1,408)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850,000,000	850,000,000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因為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2,535	28,208	1,286	5,473	1,060	48,562
添置	-	3,125	-	83	14	3,222
出售	-	(496)	-	-	-	(49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535	30,837	1,286	5,556	1,074	51,288
添置	-	212	915	53	-	1,180
出售	-	(539)	(571)	-	(15)	(1,12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35	30,510	1,630	5,609	1,059	51,343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9,576	20,974	850	4,709	919	37,028
年內撥備	1,253	1,209	192	119	20	2,793
於出售時對銷	-	(135)	-	-	-	(13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829	22,048	1,042	4,828	939	39,686
年內撥備	1,254	1,426	117	107	8	2,912
於出售時對銷	-	(84)	(514)	-	(5)	(60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83	23,390	645	4,935	942	41,99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	7,120	985	674	117	9,3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6	8,789	244	728	135	11,6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本集團的持續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減值跡象，並對標籤解決方案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應佔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1,602,000元、人民幣2,414,000元及人民幣893,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本集團的持續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減值跡象，並對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9,348,000元及人民幣848,000元的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涵蓋未來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稅前貼現率為17.5%(二零二一年：15%)。所用年增長率1%(二零二一年：3%)乃根據行業增長預測得出，不超過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在並無任何增長的情況下進一步推算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使用價值的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29.0%(二零二一年：25.0%)，該毛利率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並經計及本年度因Covid-19疫情的發展及演變的不確定性及金融市場的波動(包括本集團業務潛在中斷)而產生的估計不明朗因素釐定。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出其賬面值4,50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1,434,000港元)。倘貼現率更改為26.8%(二零二一年：30.0%)或預算毛利率下降至28.3%(二零二一年：23.6%)，而其他參數保持不變，則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等於其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較賬面值為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同時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98
添置	10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2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54
年內撥備	15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805
年內撥備	14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4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3

無形資產指向獨立第三方收購的電腦軟件，其擁有10年的有限使用年期，並按直線基準攤銷。該等資產用於本集團標籤解決方案分部。有關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833
折舊開支	(2,41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414
折舊開支	(2,41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 租賃物業	2,414	2,419
租賃權益	126	246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3,008	3,01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882,000元)，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414,000元)。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十一個月，惟可選擇延期及終止。於釐定租賃年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之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可強制執行合約的期間。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就尚未開始的辦公及製造用途訂立新租賃，平均不可撤銷期間為十一個月，且附有續期選擇權。於不可撤銷期間的未來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約為人民幣2,409,000元。

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擔保權益外，租賃安排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有關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14。

17.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161	2,092
在製品	208	251
製成品	725	1,262
	4,094	3,60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945	15,934
減：信貸虧損撥備	(1,158)	(1,117)
	10,787	14,817
其他應收款項	2,959	1,075
預付款項	866	1,570
	3,825	2,645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作出查詢，以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釐定客戶信貸限額。每年均會對客戶的限額及評分進行檢討。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7,560	10,650
91至180日	3,190	3,987
181至365日	37	180
	10,787	14,817

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	4,900
流動部分	-	(4,900)
非流動部分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持有咚咚來客(廣州)資訊技術有限公司(「**咚咚來客**」)的27%權益，並入賬為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咚咚來客向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發行新股權。因此，本集團於咚咚來客的股權已由27%攤薄至19.23%。

本集團已將於咚咚來客餘下19.23%權益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入賬，而該資產於視作出售當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4,900,000元，此乃採用市場法及根據價格相對銷售倍數計算的股權價值而釐定。視作出售聯營公司導致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收益，計算方式如下：

	人民幣千元
視作出售的所得款項	-
加：所保留投資的公平值	4,900
減：於流失重大影響力當日投資的賬面值	-
所確認收益	4,9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駿達企業控股有限公司(「**賣方**」)(作為賣方)與新浩科技有限公司(「**買方**」，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咚咚來客(其組成「**信息科技**」分部)19.23%股權(相當於本集團持有的咚咚來客全部股權)，代價為6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9百萬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日完成。

20.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為向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注資，屬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銀行及現金結餘

本集團銀行及現金結餘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552	247
港元	5,275	2,469
人民幣	27,985	26,593
	34,812	29,309

人民幣兌換為外幣要遵守中國的《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交易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538	4,879
其他應付款項	3,885	2,413
預收款項(附註)	52	489
應計費用	2,374	1,996
	6,311	4,898

附註：該款項主要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咚咚來客19.23%權益的預收款項。有關出售事項詳情，請參閱附註19。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下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531	4,624
91至180日	776	96
181至365日	35	45
1年以上	196	114
	6,538	4,8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	2,882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	-
	-	2,882
減：流動負債下列示須於十二個月內結付的款項	-	-
	-	2,882
非流動負債下列示須於十二個月後結付的款項	-	2,88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35%。

24. 遞延稅項負債

下列為於當前及過往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就可供分派 溢利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建議就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徵收5%的預扣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兩間中國附屬公司餘下累計未分配溢利所產生的暫時差額合計約人民幣29,82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8,909,000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因誠如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會宣派任何額外股息，且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以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31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06,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概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未來溢利來源屬不可預測。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04,000元、人民幣216,000元、人民幣249,000元、人民幣343,000元及人民幣298,000元將分別於二零二七年、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屆滿(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6,000元、人民幣249,000元、人民幣343,000元及人民幣298,000元分別將於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四及二零二三年屆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股份數目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0,000,000	8,500,000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列示為人民幣	7,321	7,321

本集團在管理資金時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擴大股東回報。對比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含債務(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權益。

本集團管理層不時檢討資本架構。作為該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與各類資本相關的資本成本及風險。本集團將根據管理層的推薦建議，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本集團為了維持其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而受外界施加的資本要求是本公司股份須於整個年度具有至少25%的公眾持股量。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維持至少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僱員福利

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為於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的管轄下僱用的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上限為每月有關收入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會即時歸屬。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源自強積金計劃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在損益內扣除，金額約為人民幣9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5,000元）。

根據中國有關勞動法、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參與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中國有關當局年內釐定的標準工資的若干比率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會即時歸屬。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退休福利計劃向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徵收的成本約為人民幣2,333,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051,000元）。

概無任何強積金計劃及退休福利計劃項下的沒收供款可被本集團用來降低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年內已動用總額為零港元（二零二一年：零港元）的沒收供款，年末剩餘67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53,000港元）可用作降低未來供款。

27.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與關聯方的結餘詳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與其關聯方訂立下列交易：

關聯公司／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史威特服飾(惠州)有限公司	已付租金(附註)	2,928	2,793
康佳置業有限公司	已付租金(附註)	83	81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林先生為史威特服飾(惠州)有限公司及康佳置業有限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的短期僱員福利約為人民幣3,73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498,000元)，金額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概無離職後福利、其他長期福利及離職福利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股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 成立/經營地點	法定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股權		主要活動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直接							
New Forest Company Limited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一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私人企業	1美元 (二零二一年：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RN Crypto (BVI) Company Limited	二零一九年 九月四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私人企業	1美元 (二零二一年：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							
駿達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五日	香港	有限私人企業	1港元 (二零二一年：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RN Standard Kepler Company Limited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一日	香港	有限私人企業	10,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新達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九日	中國	有限外資企業	1,000,000美元 (二零二一年： 1,0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服裝配料
新天倫服裝配料(惠州) 有限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	有限外資企業	2,400,000美元 (二零二一年： 2,4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服裝配料
鵬力服飾(惠州)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九日	中國	有限中外合資企業	人民幣1,000,000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1,000,000元)	80%	80%	服裝貿易
深圳市新達商業顧問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八日	中國	有限外資企業	1,000,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 1,000,000港元)	100%	100%	不活躍
Vast Express Investment Limited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日	香港	有限私人企業	無 (二零二一年：1港元)	0	100%	投資控股
新浩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六日	中國	有限外資企業	無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1,000,000元)	0	100%	不活躍

於年末，該等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人民幣27,985,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6,593,000元)。人民幣兌換為外幣要遵守中國的《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當時唯一股東採納及批准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計劃將於採納後10年內維持生效。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購股權計劃的其他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一段。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下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註銷或失效。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8,429	48,42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6	2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2	1,010
銀行及現金結餘	88	1,017
	716	2,24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99	74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926	1,775
	2,725	2,523
流動負債淨額	(2,009)	(276)
資產淨值	46,420	48,153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25)	7,321	7,321
儲備(附註(a))	39,099	40,832
	46,420	48,153

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林長泉先生
董事

林啟源先生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附註a：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1,488	(40,350)	48,429	49,56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8,735)	-	(8,73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1,488	(49,085)	48,429	40,83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1,733)	-	(1,73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488	(50,818)	48,429	39,099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細說明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649
償還租賃負債	(3,013)
利息開支	24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882
償還租賃負債	(3,008)
利息開支	12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報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之內	126	246
於融資現金流量之內	2,882	2,767
	3,008	3,013

此等金額與下列各項有關：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賃租金	3,008	3,013

32. 財務報表的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7,251	74,414	60,560	76,118	98,939
除稅前虧損	(6,661)	(1,327)	(14,124)	(4,442)	(923)
所得稅開支	(89)	(109)	-	(704)	(1,861)
年內虧損	(6,750)	(1,436)	(14,124)	(5,146)	(2,784)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63,914	70,385	73,603	74,405	82,398
負債總額	(13,774)	(13,495)	(15,277)	(7,789)	(10,639)
	50,140	56,890	58,326	66,616	71,75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006	56,749	58,157	66,614	71,759
非控股權益	134	141	169	2	-
	50,140	56,890	58,326	66,616	71,759